

台灣人權促進會  
第十五屆第五次執委會會議紀錄

開會時間：一九九九年七月十二日

開會地點：台灣人權促進會辦公室

會議主席：會長黃文雄

出席執委：黃文雄、王時思、田欣、薛欽峰、林峰正、陳俊宏、魏千峰、賴秀如、艾琳達。

列席人員：顧玉珍、郭松穎、郭晏銓、張斐嵐

會議紀錄：郭晏銓、郭松穎

壹、 會長 Peter 報告會務

貳、 討論議程—募款茶會籌備

一、 時間

目前餐會定於九月十八日（週六）下午兩點到五點舉行，主持人為陳菊。活動形式則以茶會為主，搭配若干義賣品義賣。

二、 場地

決定授權秘書處在台灣國際會館（南京東路自由時報大樓旁）與國家圖書館兩者之間擇一選擇。若有場租便宜（最好是免費）、燈光好、氣氛佳，又可以提供餐點的場地，請盡快向秘書處建議。

三、 節目安排

目前確定可邀情金門王、李炳輝表演，至於義賣活動，則安排作家義賣簽名書、話劇表演等，另外這次年會也將發函邀請四位總統候選人與會，若有候選人願意配合，亦可安排若干義賣活動。

四、 對於安排總統候選人參與義賣，與會執委有不同意見。執委艾琳達認為，如宋楚瑜等過去有迫害人權的紀錄，邀請他來似乎有為其造勢，「人權美容」之嫌。不過，也有執委認為若邀政治人物與會，就應該全數邀請。最後執委田欣建議，仍全數邀請四位總統候選人及其他政治人物，不過與會者必須事先承諾簽署一份「承諾書」，例如當選後，為蘇案提總統特赦，或推動三大國際人權法案國內法化等具體承諾。

本次執委會出席執委所提供之募款對象，秘書處將與各負責執委聯繫確定拜訪時間。此外敬請本次未出席之執委提供募款對象之名單。負責聯繫的執委

請於下次執委會時回報聯絡情況。

下次執委會時間：八月二日（星期一）

---

回條

本人同意上述決議

本人對於上述決議另有其他意見：

簽名：\_\_\_\_\_ 月 日

※煩請各位執委填寫完畢後將回條傳真回本會